

新源县水利局 2026 年度水利安全生产 监督管理工作开展情况

根据水利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，现将新源县水利局 2026 年水利安全生产监督管理信息公开如下：

认真贯彻落实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及有关安全生产的规定，坚持人民至上、生命至上，坚持安全第一、预防为主、综合治理，统筹发展和安全的原则，推动水利工程安全生产风险查找、研判、预警、防范、处置、责任"六项机制"全面落地见效，落实包删可勒水利枢纽工程“三个责任人”3人、落实18个小水电站“三个责任人”54人，对在建和运行的涉水项目安全生产监管责任落实到部门、到岗位、到人员，一对一履行安全生产专业监管职责，局党组履行综合监管职责。签订安全生产责任书26份。

截止目前共开展各项安全隐患排查30余次，发现并整改一般隐患60条，重大隐患1条，整改率100%，确保水利领域安全生产运行平稳。

